

[闽南网]

##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利率最新政策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公布同档次基准利率，不上浮。学生在校期间的利息由财政全部补贴，毕业后的利息由学生和家长(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共同负担。(大学生助学贷款最多能贷多少钱?利息怎么算毕业后怎么还)

助学贷款年利率(%)计算方法：

利率项目 年利率(%)

六个月以内(含6个月)贷款 5.10

六个月至一年(含1年)贷款 5.10

一至三年(含3年)贷款 5.50

三至五年(含5年)贷款 5.50

五年以上贷款 5.65

学生在校期间的利息由财政全部补贴。

学生毕业后实际偿还的利息，将按照当年同期利率执行。

贷款学生可到生源地县(市、区)资助中心查询还款金额或登录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查询“本金还款计划”和“贷款及应还款”。

问：什么时候可以还款？

答：1.提前还款：借款人每个月(11月除外)可进行一次提前还款，还款日(结息日)为当月20日。提前还款前，借款人需先到政务大厅5号窗口或登录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提交申请。借款人每天均可提交还款申请，具体为：1月-9月及12月，当月15日(含)之前提交申请，还款日(结息日)为当月20日，当月15日(不含)之后提交申请，还款日(结息日)为次月20日；10月1日-15日提交申请，还款日(结息日)为10月20日，10月16日-11月30日提交申请，还款日(结息日)为12月20日。

2. 年度清息：每年11月1日-12月15日为银行规定的年度结息时间，未提前还款的毕业学生必须在此时间来结清利息。提示：借款人可以一次性全部还清，也可以选择一次结清一笔《借款合同》或部分提前还款（最少还款500元）

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条件是啥？

答：“八贷六不贷”。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可以申请办理）

1. 城镇低保户或农村低保户家庭。享受城镇或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政策的家庭，学生在申请贷款时，须提供由县区民政部门颁发并经当年审验过的《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或《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和城市、农村居民低保补助金领取存折的原件与复印件，原件审核后退回申请人，复印件作为贷款档案资料留存。

2. 孤儿、烈士子女、优抚家庭子女。学生在申请贷款时，须提供孤儿、烈士家庭、优抚家庭等相关证明的原件与复印件，原件经审核后退还申请人，复印件作为贷款档案资料留存。

3. 部分残疾人家庭子女。即父母双方或一方属三级以上残疾级别，享受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补贴的家庭。学生在申请贷款时，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和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补贴证明原件与复印件，原件经审核后退还申请人，复印件作为贷款档案资料留存。

4. 家庭成员因患重大疾病支付了大额医疗费用，造成经济困难的家庭。此类学生申请贷款时，须提供由乡镇街道民政部门核实证明的家庭经济困难的详细资料、县级（含县级）以上医院诊断证明和结算单据的原件，方可申请贷款。

5. 因突发性变故造成人身及财产重大损失，导致经济困难的家庭。学生在申请贷款时，须提供由乡镇街道民政部门核实证明的家庭经济困难的详细资料，方可申请贷款。

6. 遭遇不可抗力或自然灾害造成经济困难的家庭，学生家庭所在地区发生不可抗拒的突发性灾祸或重大自然灾害，造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申请贷款时，须提供由乡镇街道民政部门核实证明的家庭经济困难的详细资料，方可申请贷款。

7. 无稳定收入的单亲家庭。父母离异或一方去世，又无稳定经济收入，造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申请贷款时，须提供由乡镇街道民政部门核实证明的家庭经济困

难的详细资料，方可申请贷款。

8. 其他经济困难的家庭。其他原因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在申请贷款时，须提供由乡镇街道民政部门核实，并经县（区）民政部门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证明，方可申请贷款。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学生不得申请助学贷款

1. 家庭拥有企业、汽车、豪华楼房的；
2. 购买或长期租用高配置、高价格电脑（特殊专业除外）的；
3. 购买高档电器、时装、首饰或高档化妆品等奢侈品的；
4. 在校期间经常出入营业性网吧的；
5. 平时消费水平高出周围平均生活水平的；
6. 父母有一方是财政供养人员的。

相关知识：生源地助学贷款用途有哪些？能用于其他用途吗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流程图